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言中心徵聘「專任教師」公告

壹、職稱：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

貳、公告事項：

一、徵聘名額：英文教師 1 名

二、應徵資格：

(一)具教育部認可國內外主修教育、語言、文學相關系所之博士學位及助理教授(含)以上資格。

(二)具教育部認可國內外主修英語系相關系所之學士、碩士學位。

(三)學士、碩士、博士學位中須有一項學位於美、加、英國家取得。

(四)應具備一年以上與英語教學相關之業界實務工作經驗。

(五)具等同多益 945 分以上之英文檢定專業證照(最慢於面試前須取得證照)，有全英語教學、英檢證照課程教學經驗者尤佳。

(六)研究產能應具備以下要件之一：

1. 「最近 5 年內已發表或出版之相關著作需收錄 SCI、SSCI、SCIE、TSSCI、THCI(限 2016 年以後第一、二級)」至少需 2 篇，且為第一作者。

2. 聘任時應有已簽訂且可轉移至本校之產學合作案，總金額最低 10 萬元，並於面試時攜帶產學合作合約書正本，以茲證明。聘任後，每年產學合作案總金額最低 10 萬元，不限件數(※上述產學合作案當事人必須是計畫主持人)。

(七)最近三年至少主持兩個科技部研究計畫者尤佳。

(八)具傑出學術表現(特殊獎項等)者尤佳，須檢附相關證明。

三、行政義務：新聘教師前三年須全職(除教學外)協助辦理中心行政業務，必要時彈性加班。

四、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聘任及資格審查辦法」規定聘任，並依照本校專任教師之待遇標準支給薪資。

五、聘任日期：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110 年 08 月 01 日)起聘。

六、應備文件：

(一)填寫新聘專任教學人員基本資料表(如附件一)，不符本中心表格者不採納。

(二)學士、碩士、博士學經歷證明及成績單影本(持外國學歷者須繳交外交部駐外使館認證過之國外學歷證件及成績單)。

(三)中英文自傳

(四)等同多益 945 分以上之英文檢定專業證照成績影本

(五)助理教授(含)以上證書影本

(六)身分證明文件如身分證正反面或護照影本

(七)論文或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需正式出版)

(八)「最近 5 年內已發表或出版之相關著作需收錄 SCI、SSCI、SCIE、TSSCI、THCI(限 2016 年以後第一、二級)」至少需 2 篇。

(九)產學合作合約書等相關證明。

(十)近五年內研究計畫與教學成就(如無則免附)

(十一)近三年內曾執行育部各類計畫之相關佐證資料。(請附上證明，如無則免附)

(十二)推薦函 2 封

(十三)業界實務經驗工作證明(如：勞工保險或服務證明)

(十四)其它有助審查之資料(如無則免附)

(十五)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如附件二)

(十六)切結書(如附件三)

(十七)資料檢核表(如附件四)

八、收件日期及方式：

(一)即日起至民國 **110 年 3 月 5 日止** (以郵戳為憑)。

(二)「應徵基本資料表」電子檔請先寄至語言中心公務信箱 [lc00@nutc.edu.tw](mailto:lc00@nutc.edu.tw)，並以掛號方式將應備資料郵寄至：404 台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 129 號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語

言中心收（信封上請註明「應徵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

（三）連絡電話及 e-mail：04-22195154 林小姐 lc00@nutc.edu.tw

九、注意事項：

- （一）書面資料經審核後將擇優通知面試，必要時得舉行筆試；未獲通知者，將不予退件。
- （二）經複審通過但未具該等級教師證書者，需依據「本校教師聘任及資格審查辦法」規定及比照「本校教師升等及資格審查辦法」規定，辦理其著作或學位論文校外審查；送審教師於任一級教評會未通過者，即撤銷其聘任資格。
- （三）甄試結果以信函、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
- （四）擇優錄取正取 1 名，備取數名，候用期間不逾三個月。
- （五）未獲通知面試或錄取之應徵者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請註明並檢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未附者不予寄還，並不保證資料完整性。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言中心專任教學人員基本資料表

附件一

應徵職稱：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

中文姓名/性別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請貼 2 吋 清晰照片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連絡電話	家裡：	手機：		
電子郵件 e-mail				
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通訊地址			
目前現職				
博士畢業學校及系所		修業年月起訖		
博士論文名稱		指導老師		
碩士畢業學校及系所		修業年月起訖		
碩士論文名稱		指導老師		
大學畢業學校及科系		修業年月起訖		
成績單(分數)	請附成績單 (博士： 碩士： 大學： )			
英文相關證照(請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全民英檢級數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多益分數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教師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教師證號		
中英文自傳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學經歷證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其他專業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證照名稱		
推薦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推薦人 1 推薦人 2		
五年內著 作篇數	期刊論文 SCI: 篇	SSCI: 篇	TSSCI: 篇	其他: 篇
	研討會論文 國外: 篇	國內: 篇		
參與計畫 (含計畫名稱、合作機構、起迄日期、主持人姓名)				
公務機關/科技部計畫				
產學合作計畫				
曾任職或兼職單位 (業界實務經驗)				
其它有助審查資料				
五年「代表」著作全文三篇，其中收錄於 SCI、SCIE 或 SSCI 至少 2 篇 (請提供 Impact Factor，並加註 Rank factor N/M)				
SCI/SSCI Rank Factor：N 為期刊在所屬研究領域之 Impact Factor 排序名次(Impact Factor 以 2011 年 ISI 資料庫之資料為準)；M 為該期刊所屬研究領域之總期刊數。				

五年內「其他」著作(符合 SCI, SSCI, TSSCI 請註明, 並加註 Rank factor N/M)

SCI/SSCI Rank Factor: N 為期刊在所屬研究領域之 Impact Factor 排序名次(Impact Factor 以 2011 年 ISI 資料庫之資料為準); M 為該期刊所屬研究領域之總期刊數。

請依 A. 期刊論文 B. 研討會論文 C. 專書及其他 分項列出。

資料寄送步驟:

1. 「應徵基本資料表」電子檔請先寄至語言中心公務信箱 lc00@nutc.edu.tw。
2. 請列印本表格、資料檢核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切結書, 連同備審資料郵寄至 404 台中市北區三民路 129 號中正大樓 4 樓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言中心收(信封上請註明「應徵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

親筆簽名: \_\_\_\_\_

##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請詳閱）

本同意書說明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

### 一、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

1. 本校因執行專案教師甄選聘任業務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本表單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地址、手機等資料。
3. 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地區為臺灣地區，使用期間為即日起至110年8月1日止，利用之方式為書面、電子、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

### 二、個人資料之使用方式

1. 本表單依據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且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請務必提供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若個人資料有誤或不完整，您將可能損失相關權益。
3. 您可向本校所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進行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要求補充或更正。
4. 您可要求本校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若為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本校得拒絕之。
5. 若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如您對上述事項有疑義時，請參考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校連繫。
6.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原先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本校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但可能導致您的權益受損。

### 三、個人資料之保護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保護及規範。倘若發生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導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校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 四、同意書之效力

1. 當您勾選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若您未滿二十歲，應讓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2. 本校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並將修訂後之規範公告於本校網站，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請直接與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繫。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之增訂或修改內容。
3.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 五、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中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

### 六、個人資料後續處置方式

本校專案教師聘任作業即日期至110年8月1日結束，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原則，應徵者可勾選以下處置方式，由本校資訊管理系代為處理甄選資料：

- 俟教師聘任作業結束進行甄選資料銷毀作業。
- 我願意附足回郵信封，請語言中心寄還甄選資料。

（如郵資不足，視同同意語言中心代為銷毀，並同意資料不完整性。）

我瞭解、同意並已勾選上述內容

當事人簽名

年 月 日

# 切 結 書

本人應徵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言中心專任教師時，已詳閱公告內容，茲切結下列事項：

一、所附證件正(影)本屬實。

如有違反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三條規定，或冒名頂替或學歷、經歷證件偽造或變造等情事者，於甄選前發現者，撤銷其應徵資格；於甄選階段時發現者，應停止審查程序，已甄選之各項成績無效，並不予錄取。錄取後發現者，撤銷其錄取資格；如經聘任後則依教師法規定提交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予以解聘；如涉及法律責任應由立切結書人自行負責。

二、如為政府機關或公私立學校現職人員，應於報到時檢具原服務機關學校離職同意書或證明書，否則無異議由貴校依規定不予聘任。

三、如所附為外國學歷證件，經依教育部國外學歷查證要點規定查證有不符或不予認定情形時，無異議由貴校逕行解聘。

此 致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立切結書人： (請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言中心專任教學人員應徵資料檢核表

附件四

## 【專任助理教授用】

※應徵者姓名：\_\_\_\_\_

## 一、應徵資格

檢核	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 具教育部認可國內外主修教育、語言、文學相關系所之碩士、博士學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 領有助理教授(含)以上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3. 具教育部認可國內外主修英語系相關系所之學士學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4. 學士、碩士、博士學位中須有一項學位於美、加、英國家取得。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5. 具備一年以上與英語教學相關之業界實務工作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6. 具等同多益 945 分以上之英文檢定專業證照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7. 最近 5 年內已發表或出版之相關著作需收錄 SCI、SSCI、SCIE、TSSCI、THCI(限 2016 年以後第一、二級)至少需 2 篇，且為第一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8. 產學合作證明

## 二、需檢附資料

檢核	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 應徵專任教學人員基本資料表紙本乙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 學經歷證件、成績單影本(含學士、碩士、博士學位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3. 中英文自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4. 等同多益 945 分以上之英文檢定專業證照或成績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5. 助理教授以上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6.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7. 論文或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需正式出版)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8. 近五年內已發表或出版之相關著作 2 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9. 近五年內研究計畫與教學成就(如無則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0. 近三年內曾執行公私立機構產學合作案及教育部各類計畫之相關佐證資料(如無則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1. 推薦函 2 封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2. 業界實務經驗工作證明(如：勞工保險或服務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3.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如無則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4.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詳閱並勾選、簽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5. 切結書(已簽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6. 資料檢核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7. 應徵基本資料表電子檔案填寫後 mail 傳送至語言中心信箱：lc00@nutc.edu.tw